

珠海高新区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珠高扶贫函〔2018〕11号

关于划拨 2018 年度珠海高新区精准扶贫 化州市四镇十一个贫困村第二批 扶贫专项资金的函

化州市财政局：

珠海高新区 2018 年度精准扶贫合江镇明星村、新车村、大石头村，平定镇那宾村、翰堂村，文楼镇甲隆村、那楼村、河龙村，那务镇高坡村、新屋村、泉涌村的第二批扶贫专项资金 827.2 万元（11 个村、每村 75.2 万元）已拨至贵局。恳请贵局将上述资金按 11 个村、每村 75.2 万元分别下拨至帮扶村所在镇预算账户，由镇政府和我办共同监管，用于各村帮扶项目的开展。

此函。

附件：珠海高新区 2018 年度精准扶贫第二批专项资金汇总表

珠海高新区扶贫开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 年 6 月 12 日

（联系人：何春宏，联系电话：0756-3629948）

附件：

珠海高新区2018年度精准扶贫第二批专项资金汇总表

镇名	村名	帮扶资金(万元)	备注
化州市合江镇	明星村	75.20	按村拨至合江镇政府预算账户
	新车村	75.20	按村拨至合江镇政府预算账户
	大石头村	75.20	按村拨至合江镇政府预算账户
化州市平定镇	那宾村	75.20	按村拨至平定镇政府预算账户
	翰堂村	75.20	按村拨至平定镇政府预算账户
化州市文楼镇	甲隆村	75.20	按村拨至文楼镇政府预算账户
	那楼村	75.20	按村拨至文楼镇政府预算账户
	河龙村	75.20	按村拨至文楼镇政府预算账户
化州市那务镇	高坡村	75.20	按村拨至那务镇政府预算账户
	新屋村	75.20	按村拨至那务镇政府预算账户
	泉涌村	75.20	按村拨至那务镇政府预算账户
合 计		827.20	